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集装箱式临时板房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广东省二沙体育训练中心集装箱式临时板房采购项目（第二次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天宇正鑫钢结构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2144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94.7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）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湖北天宇正鑫钢结构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15日



说明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